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(陽明校區)專案工作人員徵才公告 (稿)

職 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案助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業務助理
名 額	_____名
資 格 條 件	
工 作 項 目	
聯 絡 方 式 (含檢具文件)	<p>本次甄選將擇優通知甄試；未獲通知面試或未獲錄取者，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請附回郵信封。</p>
用 人 單 位 主 管 簽 章	
人 事 室	

註：

- 一、請各單位依以上內容辦理公告，公告至少 7 日（含假日），並依公告條件辦理遴選。
- 二、擬任人員簽請進用時，請附本表並列印公告資料供參。

本校辦理對外徵才注意事項

壹、依「性別平等工作法」規定，對於求職者或受僱者之招募、甄選、進用…等，不得因性別或性傾向而有差別待遇(不得限制應徵者性別)，違反者處新臺幣 10 萬元以上 50 萬元以下之罰鍰；另亦不宜限制應徵者年齡。各單位辦理徵才公告時，應特別注意，避免造成違法或後續遴用上之困擾。

貳、本校各單位徵才公告之管道或媒介，應具有相當之普級性，以符「公開甄選」之要求(公告至少 7 日)。

一、為符合政府採購法之相關規定，請用人單位於遴選人員時，優先至勞動部「臺灣就業通」(<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>)之原住民專區，登錄求才資訊或尋找適合之具原住民籍人才。

二、另提供列舉部分免收費徵才管道供參：

(一)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不限具任用資格職務，臨時人員亦可)：

自 102 年 1 月 15 日起僅供以自然人憑證或機關憑證方式登錄職缺資料。請將擬進用人員所需資格條件、工作內容、刊登期限等資料以電子郵件傳送至人事室(ycteng2@nycu.edu.tw)協助公告。

(二)臺灣就業通：

該網網址為 <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>，學術單位逕至該網址申請子帳號；行政單位進入求才會員(會員登錄)，鍵入本校統一編號(87557573)及密碼(NYCU87557573)，點選找人才/登錄並依網頁提示依序鍵入相關資料即可。

(三)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協助轉介身心障礙人員：

各單位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者，另可填寫「雇主身障職缺申請表」(該表電子檔可至本校人事室網頁常用表格下載使用)，MAIL 至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fd-ivan@mail.tapei.gov.tw，該單位將協助將相關求職資料轉介至各就業輔導站，若有符合資格人員，各就業輔導員將協助推薦【服務電話：2338-1600*5526】。

參、依修正後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」，各義務機關進用比例於 98 年 6 月前須調高至 3%。本校進用身心障礙人員未足額單位，請確依本校 96 學年度第 7 次主管會議通過之決議辦理：

一、本校進用未足額單位之臨時人員(如專案教學助理、專案助理、業務助理等)出缺時，一律以進用身心障礙者為限。

二、計畫進用之研究助理，請各教學單位鼓勵計畫主持人優先進用符合資格之身障者。

三、正式編制內之教職員出缺，符合進用資格之身障者，請用人單位優先錄用。

四、目前已進用身心障礙者之職務，未來職務出缺，以遞補身心障礙者為限(如須具法定任用資格者，不在此限)。

五、請各一級單位積極督促所屬進用身障人員，如仍未於 98 年 6 月前足額進用，必要時將課以行政懲處責任。